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: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
棟15F

承辦人:陳貞伶

聯絡電話:02-89953181

電子郵件: S3 jenny@cip. gov. tw

傳真: 02-85211651

受文者: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:原民社字第110002486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0D015185_110D2009928-01.ods、110D015185_110D2009929-01.TIF)

主旨:函轉經濟部工業局110年第2季預計辦理之人才培訓課程資 訊一覽表及來文各1份,請多加推廣鼓勵原住民族人運 用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經濟部工業局110年4月20日工策字第11000435180號函 辦理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

公所、十區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辦公室

副本:本會社會福利處電2021/04/22文